**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

**2022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2年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2年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单位预算表**

（一）2022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2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2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2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协助做好气象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布预警信息。

2.承担本行政区域气象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3.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防雷安全监管工作。

4.承担气象灾害防御技术的研究、推广和应用工作。

5.承担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的科学普及和宣传工作。

6.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气候可行性气候论证、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气象灾害事故调查和鉴定评估等公共气象服务工作。

7.完成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二、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105.99万元。

**（二）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105.9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72万元，增长17.41%，主要是2021年8月新进在编人员1人、2022年工资薪金正常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5.99万元，占100%。

　**（三）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105.99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7.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97.39万元，占91.89%；日常公用支出8.6万元，占8.11 %。

**（四）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5.9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5.99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7.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0万元。

**（五）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5.9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72万元，主要是2021年8月新进在编人员1人、2022年工资薪金正常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7.13万元，占82.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56万元，占8.08%；卫生健康支出（类）2.6万元，占2.45%；住房保障支出（类）7.7万元，占7.26%。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200504气象事业机构103.39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气象局本级的正常运行。

（2）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2.6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六）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5.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7.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公务交通补贴0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共交通费0万元；机要通信和应急公务用车经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5万元。

**（七）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2.1万元，增长21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2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2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公务用车经费0万元，其他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1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编制2022年预算时，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需要使用车辆运行维护费，且事业单位车辆运行维护费限额2.1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兰溪市气象灾害防御中心无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2200504气象事业机构：反映气象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